

尼希米記信息(五)

第九章 餘民痛悔祈禱稱頌神

舊約裏有三本書講到以色列民族的禱告，都是被擄或歸回之後的禱告。從這些禱告，我們可以看見整個民族的歷史，看見他們因着接受管教認識神的心意與信實，並產生真實的悔改而發自深處的禱告。這三章聖經就是：以斯拉記第九章，尼希米記第九章和但以理書第九章。

因苦難而一心歸神

一般神的兒女們禱告，常常落在一個膚淺的光景，只為自己禱告；當我們讀這三章聖經的時候，就看見它重點全轉移在神身上，這是一件非常要緊的事！尼希米記第九章是非常重要的經文，這不僅是尼希米個人的禱告，更是以色列全體會衆的禱告，是一個國家、一個民族的禱告，也可以說是以色列民族受盡了苦難而回頭歸向神的心聲。

有時候在個人身上也是如此，神的兒女的確要經歷苦難，才會回頭尋找神。有一位弟兄跟我說：「我

十幾歲就信主，在聚會中決志，並且也受浸了，却没有生命的改變。一直到我卅歲，流浪在神的家之外，受盡風霜，我的婚姻也出了問題，陷在痛苦的深淵。有一天晚上，神的呼召臨到我身上，祂說：「你或者回頭走我的道路，或者你就離開神。」在當時，我心裏實在是要離開神，但是因為神說話，不知何故裏面遇見神，結果叫我痛哭而認罪悔改，然後生命整個改變了。」他還講了一些很有趣的事。他悔改歸向神是三年前的事，過了半年，他就跟他的牧師說：「我相信神要我事奉祂，你可以讓我講這嗎？」那位牧師非常大膽，就讓他講道，從此他就走上事奉的路。

很多人往往是經過很多的痛苦、壓力、難處或失敗之後，才回到神的面前。經過神的管教而回到神面前，禱告的態度是不同的。

蒙神光照深入禱告

尼希米第九章，可見整個以色列民族禁食、身穿麻衣、頭戴灰塵，真正從心裏認罪悔改、而發出深入的禱告。我們常常覺得、「悔改」只是信主的人、第一次相信耶穌基督時的經歷，以後就不太需要神的光照，在神面前大大地悔改。事實上，一個人總要有一

次很深刻地被神光照而悔改，離棄自己的罪。因為我們天然生命必須經過這樣的光照，才會認識自己不可靠，真正明白聖經所說：「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從此向着神產生絕對的依靠、絕對的順服。這是許多人的經歷，也是以色列民族的經歷。

徹底悔改靈裏復興

也許你會納悶，住棚節的時候，他們不是已經經歷「與神同在」的大喜樂；甚至在吹角節時，在那裏吃肥美的，喝甘甜的，也已經享受這些恩典的經歷了；一個多禮拜下來，為何他們又回頭重新有悔改的經歷呢？

以色列百姓在迷曠不知回頭、不認識神的旨意時，並沒有真正的悔改。他們回到耶路撒冷只是一種宗教性、習慣性的行動，也許出於愛國的意識，也許出於同伴的帶領，也許出於家族的需要。歸回故國總是好的！

當他們聽到以斯拉讀神頒佈給摩西的律法時，他們就明白在申命記中神對他們祝福和咒詛的根據。在基利心山上，神宣佈了祝福的原則，在以巴路山上，神宣佈了咒詛的原則。因着他們列祖的犯罪、失敗，

他們必被趕散在外邦中間，當他們再回到神面前，除了個人恢復的經歷外，又發現神的信實，心裏就產生深痛的感覺而哀哭。

因着利未人，和以斯拉、尼希米的勸導，他們暫時收起眼淚。在吹角節那一天，先享受神與他們同在的快樂，宣告神的得勝。

所以，雖然我們裏面有憂傷，但是神的得勝叫我們裏面也暫時喜樂。然而天然生命的對付，還需要有一次徹底而且絕對的清理，因此在他們守完住棚節（與神聯合），慶祝完吹角節（宣告神的得勝）之後，再回到神的面前禁食認罪。

守完住棚節已經是七月廿二日了，廿四日他們又開始了一個大的復興運動，這個復興運動叫他們在神面前徹底悔改。那一天，有四分之一的人站在自己的地方，唸耶和華神的律法書，又有四分之一的人認罪、敬拜耶和華神。

我們注意到，這不僅是祭司、利未人在「宣讀」而已了，有四分之一的人，產生了讀經的興趣，他們自動自發，學習神的話語。傳道人何等希望，他所牧養、教導的百姓，也會這樣自動去讀聖經啊！這是復興的必要條件。

為什麼說「站在自己的地方」呢？我相信在這幾天聚集的時候，各人都有「自己的地方」了，這說出

一些基本治理的原則。以色列人不是散佈的，有了整體的觀念。教會的事奉也該這樣，各人有各人當站的崗位。

稱頌神永世無盡

這裏又給我們看見，研讀神的話，帶來真實的悔改，帶進有深度的復興。

第4節（和第5節）記錄了一大串人名，這些人是利未人，也是在尼希米的復興中，一群最主要的中堅分子，他們站在台上「大聲哀求耶和華他們的神」，引發了一個代表全以色列會眾、全民、全國的禱告。

第5節說：「你們要站起來稱頌耶和華你們的神永世無盡；耶和華啊，你榮耀之名，是應當稱頌的，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

神的兒女來到神面前，總是應當從稱頌開始。不管個人的經歷如何失敗、退後，神永遠是可稱頌的；不但是弟兄姊妹們，我們一般人的表現却不是這樣，高興時稱頌神；軟弱時自顧不暇，顧不到稱頌。這裏告訴我們，和神交通的主要事情，是宣告神是可稱頌的。不僅如此，第6節說：「你，唯獨你，是耶和華；

你造了天，和天上的天，並天上的萬象，地和地上的萬物，海和海中所有的，這一切都是你所保存的；天軍也都敬拜你。」宣告神是如何的一位神，是稱頌、敬拜的一部份，我們却常常忽略了。

當我們來到神面前時，習慣於一開始就把我們的需要告訴神，而忘了神的需要，要得着我們的稱頌、敬拜和讚美。

一般教會在主日聚會時，頭一首詩歌總是稱頌神，這是認識神的人所定下的一個原則，是根據神的性情而產生自然的回應。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相信祂賞賜尋求祂的人，這個作法並不全是習慣或遺傳的問題。無論在怎樣的境況，我們必須稱頌神。詩篇裏充滿了稱頌的話，今天神的兒女稱頌的話太少，所以需要詩歌的幫助，來提升我們的靈，藉着詩歌把稱頌、讚美、敬拜歸給祂，把榮耀、權柄、能力歸給祂。

啟示錄裏講完所有的事情，結束時約翰叫我們看見，神仍然要得着敬拜，神的心意中得着敬拜是最重要的一件事情。

我讀啟示錄看見在天上有七次大的敬拜，有不同的人，為不同的原因敬拜神。第一次是四活物和廿四長老率先因着神的創造敬拜（啓四9：11），第二次是因着羔羊的救贖敬拜（啓五：6：10），然後天使

也加入敬拜（11：14），第三次是各國各方各族各民蒙救贖者敬拜（7：9：17），第四次是因神的國度降臨而敬拜（十一：15：18），第五次是十四萬四千名「初熟者」的敬拜（十四：1：5），第六次是得勝者特別的聚集來敬拜神（十五：2：4），最後一次是審判大淫婦之後的敬拜（十九：1：6）。

所以，弟兄姊妹們，今天我們在世上最大的學習是學會敬拜神！在天上如果你不會敬拜神，你會覺得非常孤獨，而且不喜歡在那裏。

尼希米、以斯拉的復興，把以色列人帶回到神面前，神自然得着敬拜。利未人領導他們稱頌神，宣告神是可敬畏的，應當得着我們一切的讚美。詩篇十二篇3節說：「（神）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因此當我們讚美神的時候，神坐在宇宙中最高的地位，得着一切的榮耀。

今天我們在真理上已經明白神是獨一的真神，是創造的神，再加上我們的經歷，神是救贖主，是使我們聖潔的神。當我們這樣認識神的時候，心中自然產生許多豐富讚美的話，要發表出來，而神的心也何等愛聽我們由衷的讚美！在聚會中，若有人帶領神兒女同聲來讚美神，必定充滿神的同在，這實在是教會的祝福！巴不得我們都學會讚美。

同蒙應許神的子民

第7、8節：「你是耶和華神，曾揀選亞伯蘭，領他出迦勒底的吾珥，給他起名叫亞伯拉罕；你見他在你面前心裏誠實，就與他立約，應許把迦南人、赫人、亞摩利人、比利洗人、耶布斯人、革迦撒人之地，賜給他的後裔，且應驗了你的话；因為你是公義的。」

他們稱讚神，也認識神在宇宙中作了一件大事，就是揀選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而且神的呼召、揀選沒有改變。

今天我們也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我們是屬靈的後裔，是信心的後裔，是神所揀選的後裔。保羅告訴我們：「我們在信心裏作了亞伯拉罕的子孫，創世記廿二章的記載也有這樣的影子，神對亞伯拉罕說：『你的子孫要像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樣無數。』所以有人說：海邊的沙指以色列人，天上的星指基督徒，因為我們是屬天的子民，而他們是屬地的百姓。這個說法也許會叫以色列人很不高興，他們會說，他們是天上的星，若一定要分，或許海邊的沙是指以實瑪利的後裔。但是，無論怎樣說都不大要緊，保羅說受割禮或不受割禮都無關緊要，要緊的是作新造的人；而這是

從信心來的。保羅明確的說，凡相信基督的，以信為本的人，都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加三：7）。保羅是猶太人，他說：「福音最大的奧祕，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裏『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弗三：6），這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我們是同蒙揀選的子孫。」

神與亞伯拉罕立約

神揀選亞伯拉罕，帶他出了迦勒底的吾珥。每一次以色列人宣告神與他們的歷史，總是從這件事情開始，因為亞伯拉罕是以色列人的祖宗。在新約裏，他是信心之父，我們的經歷從信心開始，亞伯拉罕怎樣在信心裏，我們也在信心裏。神揀選亞伯蘭，給他改名叫亞伯拉罕，亞伯蘭的意思是「高大的父親」，亞伯拉罕的意思是「多國的父」，因為多國要從他出來。神應許把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然後給他一個堅定可靠的約。以色列人所以遭咒詛，是因為他們背棄了神的約；以色列人又回到神面前，也是為了重新與神立約。當他們重新回想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時，他們看見「約」的重要。（在「立約神學」的立場來講，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根基。）

在第7、8節裏講到四件事情，就是約、揀選、

引導和應許。神是信實的、公義的，祂把迦南地應許給亞伯拉罕，以後果然把這塊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神為什麼把這個公義的約賜給他？因「見他在你面前心裏誠實」（第8節），亞伯拉罕的確是向神心存誠實，雖然他也有失敗和軟弱，但基本上，他是一個懂得立約的人，也看重和神立約，也會抓住約的應許，一直依靠神。所以神再三地呼召他，要他作個完全人。南亞伯拉罕的經歷步步上升，雖然他自己沒有看見迦南地成為他和他後裔的產業，但是在信心裏神對他說：「你腳掌所踏和你眼所見的一切地，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亞伯拉罕就因着信，在迦南地買了赫人麥比拉洞的田，作為他和子孫、兒媳埋葬的地方，這個小地方，說出神給亞伯拉罕應許的小影，也顯明了亞伯拉罕的信心。

數算恩典稱神為大

第9節：「你會看見我們列祖在埃及所受的困苦，垂聽他們在紅海邊的哀求，」

猶太人的經歷，從亞伯拉罕開始；猶太民族團體的經歷是從摩西開始。第9節略過他們在埃及為奴四百卅年的事情，直接連到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救贖史。

的試煉和反應。他們向神埋怨沒有水喝、沒有糧食吃。神看見他們的軟弱並沒有太多責怪，就賜下活水、嗎哪；供應他們一無所缺！問題是他們的心態究竟如何！摩西上西乃山去領受十誡的時候，百姓出了問題，他們在山下竟然鑄造起金牛犧來了。

從16~21節，是出埃及的第二段經歷，他們不能順利進迦南了。很明顯的，在這段禱告中，說出了失敗的原因：「但我們的列祖行事狂傲，硬着頭項不聽從你的誡命，不肯順從，也不紀念你在他們中間所行的奇事，硬着頭項，居心背逆自立首領，要回他們為奴之地。」（16~17節上）

這句話裏面，說出了多少的痛苦！在這一個「但」字裏，又說出多少的惋惜！

這是指着那一段經歷來說的呢？很顯然的是指拜金牛犧的事件說的，但是在出埃及記卅二章裏，並沒有提另立首領，轉回埃及去——那是在加低斯巴尼亞的事（參民十四：3~4）。這是怎麼回事呢？是不是尼希米記的禱告，把兩件事混為一談呢？照說不會，但這並不表示百姓的心態和屬靈的教訓不可以彼此取為鑑鏡。摩西自己在申命記中，也把這兩件事情放在一起比較，他甚至把他備拉、瑪撒、基博羅哈他瓦和加低斯巴尼亞的四件事情放在一起和金牛犧的事件比較，證明以色列百姓不肯進迦南的心態。他說：「自

第10節：「就施行神蹟奇事，在法老和他一切臣僕，並他國中的眾民身上；你也得了名聲，正如今日一樣；」

猶太人把以往的經歷，以歸變的原則應用在自己身上，這是以色列人解經的原則，也是根據神的話語用在我們身上最具體的表現。這也為新約基督徒讀經的原則提供了基礎與模範。所以神的話跟我們密切相關，在神面前我們都是赤露敞開的，以往的經歷，也是我們今天的經歷。他們把紅海的事情引伸到自己身上，說：「以往你在紅海、在列國中間得了大名聲，正如今日一樣，今日是怎樣呢？就是立城牆的時候。當他們把城牆立起來的時候，神在列國之中也得了大名聲。」

過紅海神手引領

11節講到紅海的經歷，12節說到聖靈的引導，雲柱、火柱總不離開他們，13、14節講到神在西乃山頒佈十條誡命給他們，15節講到一些在曠野中，神供應他們的經歷。

本章的禱告，把以色列人出埃及分作兩部份，前一部份從9~15節，講到正常情況下，天然生命所受

從我認識你們以來，你們常常悖逆耶和華。」（參申九：22~24）因此我們可以這樣了解：「以色列百姓硬着頭項，居心背逆，自立首領，要回為奴之地」，是他們的一貫心態，金牛犧事件不過是頭一次發作而已。尼希米記的認罪禱告，可算正確。

神施大愛不斷拯救

「但你是樂意饒恕人，有恩典，有憐憫，不輕易發怒，有豐盛慈愛的神，並不丟棄他們。」（17節下）

這是一段非常要緊的話。摩西去為他們禱告，挽回他們即將被殺的命運。

摩西禱告的結果是什麼呢？是得着神的應許。神的應許是根據神的本性，出埃及記卅四章是神給摩西最大的啓示：「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神的性情本是如此。這是祂第一次直接地、清楚地說明自己是怎樣一位神。

因着祂的大慈愛，所以才有一次、兩次……不斷地拯救，讓神的兒女有回頭的機會，不至於滅亡。以色列百姓在曠野的情形，是證明神救贖的大能。尼希

米的同人，深深的明白這件事。因着神的信實、與憐憫、與恩典，他們得以歸回！在新約更是如此。我們這些人原本是該受咒詛、該滅亡的，但耶穌基督為我們成了贖罪祭，把我們挽救回來。

神的信實永不動搖

「他們雖然鑄了一隻牛犢，彼此說，這是領你出埃及的神，因而大大惹動你的怒氣；你還是大施憐憫，在曠野不丟棄他們，白晝，雲柱不離開他們，仍引導他們行路；黑夜，火柱也不離開他們，仍照亮他們當行的路。」（18、19節）

神的信實和恩典沒有改變，神怎樣賜下雲柱、火柱引導他們，到現在還沒有收回，他們在曠野雖然繞行卅八年，但是神仍然引導他們的道路。雖然在曠野枉費日子，整個世代都滅盡在曠野，但是神的信實不改變。人很難在這樣的矛盾之中明白神的信實，因為我們的年日太短了。卅八年對我們來說太漫長了，我們很難在自己有限的年日中看見神的信實。神是何等偉大的神！祂如何能以一個世代來證明祂的慈愛呢？神用兩個世代在以色列人身上海明祂的慈愛，甚至以更長的世代，從創造亞當開始，一直到主耶穌再來，

才能證明永世中神信實的點滴。

有些人大強調自己的觀念，覺得神不公平；如果你放長歷史的線來看，你就會同意「從亘古到永遠，你是神。」（詩九十：2）摩西就有這樣啓示的眼光。這句話是說祂永不改變、永不動搖。「亘古」和「永遠」都是永遠的意思，一個是過去的永遠，一個是未來的永遠。從永遠到永遠，你是神。你必須要在神如此漫長的計劃中，才看見祂是神。所以祂的恩典沒有改變，仍然白日雲柱，黑夜火柱引導他們行路。

嗎哪活水供應生命

「你也賜下你良善的靈教訓他們，未嘗不賜嗎哪使他們糊口，並賜水解他們的渴。」（20節）

神也沒有因此收回供應。今天我們在世上的經歷，也是同樣得到生命活水和天上嗎哪的供應。雖然我們已經脫離了以色列人受的咒詛和審判，他們不能進迦南；但是在個人的經歷上，也有「曠野的試探」，這一個試探是要把天然生命淘汰。以色列人倒斃在曠野，舊的一代沒有一個人得進迦南地。今天神以嗎哪——神的話、活水——聖靈餵養我們，使我們得以飽足，當我們天然生命仍然顯出失敗時，却有正面的意

義。施洗約翰說：「祂必興旺，我必衰微。」也可以譯作「祂必增加，我必減少。」神的生命從我們裏面起來時，天然的生命一定倒下去，保羅的經歷是這樣，彼得的經歷也是如此。當我們經過痛苦、失敗，聖靈作工在我們身上，改變我們的生命，我們從軟弱中反而要得着剛強的力量。

神的兒女天然生命被淘汰時，剩下的是什麼？約伯說：「祂試煉我之後，我必如精金。」（伯廿三：10）這個試煉，就是說到曠野的經歷。在今天新約裏試煉是有積極意義的，當我們天然的生命倒下時，代之而起的是屬靈的生命。

神蹟年歲的不壞衣

「在曠野四十年，你養育他們，他們就一無所缺；衣服沒有穿破，腳也沒有腫。」（21節）

這是一個神蹟，四十年的神蹟，這太希奇了！這些人都是在曠野裏的新世代，他們或許不認識神對於他們列祖的審判和神的恩典，但是他們身上的見證，已經可以足夠叫他們驚異於神的恩典了，神叫他們看見屬靈的力量已經取代天然的力量。

不知諸位在四十年裏換了多少衣服？「四十年衣

服沒有穿破」，可以省多少錢？感謝神！這是神真的衣服。

基督徒是不是也有這麼一件衣服？感謝神！聖經在啓示錄告訴我們，新婦蒙恩得穿上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衣服說到我們的行為，我們的裝飾，若是我們的天然生命改變，就能穿上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件衣服永不變色、破舊。因為在基督裏，舊事已過，一切都變成新的了。當初我們受吸引進入神的家，如今更知道神的話語信實可靠，如果我們活在祂的恩典裏，生命、行為改變，我們的衣服就如同以色列人，四十年沒有穿破的衣服。

傳報福音佳美腳踪

「脚也沒有腫」，為什麼？因為有鞋子穿在脚上。這雙鞋子也是四十年穿不破的。太了不起了！感謝神！鞋子是說明和地的分別，叫我們不沾染地的污穢。

以弗所書說：「又用平安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脚上。」（弗六：15）今天我們能一直走屬靈的道路，是因為有這一雙福音的鞋子穿在脚上，福音就是能力，無論走到那裏，傳福音可以使我們平安

走路。保羅引用以賽亞書說：「那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誠哉斯言！

學習爭戰試驗內心

以下從 22 節開始到 25 節，是他們進佔迦南地的情況：

「並且你將列國之地照分賜給他們，他們就得了希宏之地，希實本王之地，和巴瑣王壘之地。」（22 節）

這些約但河東之地，是神應許河西之地以外的額外賞賜。

「你也使他們的子孫多如天上的星，帶他們到你所應許他們列祖進入得為業之地。這樣，他們進去得了那地，你在他們面前制伏那地的居民，就是迦南人，將迦南人，和其君王，並那地的居民，都交在他們手裏，讓他們任意而待。」（23、24 節）

這裏的「任意而待」是什麼意思？當初神的命令是要他們滅盡迦南人，因為這地的居民拜偶像，若是留下迦南人，會叫以色列人受引誘去敬拜別神。但是，他們沒有力量滅盡迦南人，並且他們又一再離棄神，去事奉敬拜巴力。因此，神說，祂特意留下幾族迦

南人，為要藉此試驗以色列人，看他們肯謹守遵行神的道不。並且，神留下迦南幾族，「好叫以色列人的後代又知道、又學習未曾曉得的戰事。」（士三：1？2）所以每次當他們失敗的時候，迦南人就成為他們助旁的刺。他們因受迦南人的辖制，就呼求耶和華，神就賜給他們一位士師，拯救他們。這就是以色列人四百年內在士師時代的故事，神就用這個方法，來對付以色列百姓的心懷二意。

再三離棄施恩的神

「他們得了堅固的城邑，肥美的土地，充滿各樣美物的房屋，整成的水井，葡萄園，橄欖園，並許多果木樹；他們就吃得飽，身體肥胖，因你的大恩，心中快樂。」

神已經照着祂的信實和恩典，成就了祂向列祖所應許的，帶領以色列百姓，得着迦南全地為業。但是以色列人跟隨神，直到約書亞的時代為止。當約書亞在世，和那些見過耶和華為以色列人所行大事的長老們還在的時候，他們就事奉耶和華。

約書亞臨終之前也向所有的長老挑戰，他們都說：「我們願意事奉耶和華。」但約書亞知道他們將來如何

- 10 -

一，他就預言他所看見的事情：「你們不能事奉耶和華。後來，果然，他們背棄神。神的使者在波金向他們顯現，責問以色列人，為何不聽從神的話語，竟離棄耶和華，去事奉諸巴力。約書亞的時代，他的影響力及身而止。

從 26 節開始到 31 節，可以說是土師記、撒母耳記、列王記歷史的簡述。土師記的時代，大概是四百五十年，列王的朝代，約五百年，前後加起來大概是九百多年。他們的歷史正如同這裏 26？31 節警告所說的，這差不多成了土師記的規律：第一，他們離棄神，第二，他們被交在仇敵手中，第三，他們哀求神，第四，神與起拯救者，使他們得平安。平安之後，他們又離棄神，週而復始，荒廢四百多年，永遠學不會功課。

神的主權聖靈管理

神在土師的時代與起拯救者，他們却不懂得感恩事奉神，反而說：「我們要像列邦一樣，有君王治理我們。」他們以為有了王，就可以強大，抵禦外侮。以色列人向撒母耳要求立王，神對撒母耳說，這是因為他們不肯讓神在他們心中掌權，不肯讓耶和華作他們

們的王，並不是厭棄你！神對撒母耳這樣說，或許也有安慰他的意思，使他不致有挫折感。（神真有恩典！）而事實上，真理的原則在那裏呢？神的盼望理想的狀態如何呢？聖經裏不講民主，也不講君主，只講神的主權，神要直接管理我們每一個人，照着聖靈在我們裏面掌權，這是最好的管理。

神與起君王或使徒、先知、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都是間接的管理，那些事奉主的工人，目的是要把神的兒女完完全全引到基督的面前，可以直接受神的管理，使徒的工作才算真正地完成。所以，除非把人完全引到神面前，使徒、先知們在地上的工作恐怕永遠不能結束。

膏油塗抹先知職事

由聖靈來管理我們，並不是說今天教會不需要制度。許多神的兒女說：「我們每一個人都向神負責，教會裏不需要有領袖。」沒有這回事！因為你是否受神管理，你自己都不知道。所以神要與起先知，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

土師時代的結束，帶進了君王時代，但先知的職事並未停止，反倒方興未艾。君王屬靈，必然多得先

- 11 -

知輔佐（大衛就是一例），君王失敗，先知也必然孤單，有時甚至必須與君王對抗，爭取為神說話的機會，好領導神的百姓。先知的工作，和聖靈直接啓示的工作，應當是個平衡。

在舊約裏，神不能對每一個百姓說話，所以祂興起先知。（先知也要小心聽神的話。）在新約裏，是否就不須先知的工作呢？神不是可以給我們各人最直接的啓示嗎？理論上是如此，可是我們會聽錯，所以我們若是謙卑，肯聽「先知」的話，才有了平衡。以色列人拒絕先知，就是拒絕那幫助他的，吃虧的是自己。

新約時代也應如此。但是很少那個教會，或神的兒女是如此成熟，願意謙卑地在神面前，深怕自己對神的旨意不清楚，一面詢問神，一面聽先知的聲音和教導。很多時候，心態是對的，但實行起來，又迷惘了，以致偏行己路，像以色列人一樣，走了許多冤枉路。

教會中事奉主的人，若有這樣的態度時，教會才有可能復興。神的工人不是來管轄神的兒女，而是作群羊的榜樣，然後才能教導我們怎樣來跟隨神。保羅說：「你們要效法我，像我效法基督。」保羅絕對順服神，我們要效法「保羅的效法基督」，而不是效法保羅，因為保羅若不完全，我們效法他，豈不完？

屬靈了，但問題不在於聽過沒有，而是有沒有順服？有沒有去遵行？「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着。」（29節）我們却以為聽過一篇道，就多了一番閱歷。甚至自以為有知識，會評論講員講得好不好。有一件事我蒙神憐憫，就是聽過的這多半還記得，但這並不表示我因此就長進了、因此就屬靈了。我們接受神的話語，順服與否，實在是決定我們在屬靈的事上有無長進。

以色列人九百多年的經歷，證明他們並沒有因着學會順服，得着任何屬靈的助益。結果，他們被驅散在外邦中間！「然而」，——我們讀到31節，尼希米這樣記錄當時的禱告，「你大發憐憫，不全然滅絕他們，也不丟棄他們，因為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他重覆了我們先前所讀到神的性情。這是他們仍然蒙神紀念的原因。

經歷苦難學習順從

從32—38節是禱告的高潮，他們不是重覆歷史，而是表達了他們站在歷史性的關鍵之時，向神表達的歸回的真意。不僅人歸回了耶路撒冷，心更是歸向神。在這段禱告中，我們找不到一絲一毫不滿、抱怨，

世上最可怕的，是以爲了不起，而沒有學習的態度，就像以色列百姓，硬着頸項，不肯聽從，沒有順服先知的態度，也沒有接受教導的觀念，所以就落在非常悲慘的命運中，成了最愚昧的人。

「又用你的靈，藉著衆先知勸戒他們。」（30節）神一直藉着聖靈在衆先知身上作工，所有先知的講論，都是聖靈的啓示、聖靈的膏抹，聖靈給他話語、權柄和能力，盼望神的兒女回頭。當我們讀到大先知、小先知書時，真是要為這些可憐的先知們一掬同情之淚！也許你會覺得：「唉！這些以色列百姓真是心硬！」但是我們自己呢？

聽主話語遵行神旨

有一次一位傳道人去講道，他對會眾說：「你們要彼此相愛」，弟兄姊妹們反應非常好。過了兩年，他再去講道，主感動他，又講同樣的題目：「你們要彼此相愛」，有位弟兄就問他：「牧師，兩年前你來我們教會講這個題目，為何這次又講同樣的題目？」牧師說：「弟兄，因為兩年來你們還沒有做到，所以，主讓我再講這樣的信息。」

許多時候，神的兒女以為聽過很多道了，所以就

他們完全接受了神所賜給他們的管教，並且承認他們的罪愆。由這悔改的心志產生向神的敬拜與順服，他們說：「在一切臨到我們的事上，你却是公義的，因為你所行的是誠實，我們所作的是邪惡。」（33節）「約」的觀念，十分清晰的顯明出來。在32節裏，神稱作「守約施慈愛的神」，他們認出：「不遵守你的律法」、「不聽從你的誠命。」（34節）「沾你大恩的時候，在你所賜給他們這廣大肥美之地土，不事奉你，也不轉離他們的惡行。」（35節）是導致被擄的原因。在被擄之地作奴僕與經歷中（36節），「苦難」不是小事（32、33節）並且他們了解，雖然已經歸回，但這地並不屬於他們，因為地上的出產仍歸列王（36、37節），並且他們還是受列王的管制。

弟兄姊妹們，尼希米等人的結論是：他們丟棄神的恩典，遭了大難，這是何等的痛苦！神給我們機會，給我們恩典，我們竟輕忽丟棄了，不是神丟棄我們，是我們丟棄神！幾百年以來，神一再向他們證明自己的生命、性情，祂的慈愛永不改變！以色列人經過許多痛苦後，學會一件事——順服神，認識神的信實、神的公義。

神的救恩奇妙顯明

從另外一個角度看，猶太人蒙神的揀選，作了神的選民，有什麼意義？有的。證明人都是虛謊，神是可信實的。當神揀選猶太人的時候，神本來是要藉着猶太人施恩給列國，祝福給萬邦。向猶太人說明：「若是你們遵行我的律法、誠命、典章，許許多的祝福要臨到你們身上；但是許多年來，猶太人在反面證明，他們棄絕神的時候，那些可怕的咒詛如何臨到他們身上。反面的證明，有沒有意義？有！」我們軟弱、失敗、跌倒，證明神的得勝，神的信實，也證明神的可靠。以色列人如此痛苦的失敗經歷，對外邦人是個大的祝福、大的教訓。保羅說：「因他們的失敗，救恩便臨到外邦人。」（羅十一：11）又說：「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羅十一：25、26）神學裏最深的思想，就是神對以色列人的揀選和恩慈沒有後悔。很多人讀羅馬書九、十、十一章，讀不懂，因為他們沒有認真讀猶太人的歷史，這章可以解開羅馬書那三章聖經的奧祕。

向神決志重新立約

從這段禱告中，你可以看見他們何等盼望得自由，但是在一個公開的禱告中，他們不能表白求自由的

心願。所以他們只能說：「因這一切的事，我們立確實的約，寫在冊上，我們的首領、利未人和祭司，都簽了名。」（38節）儘管這樣，這絃外之音是再清楚沒有了！在經過如此重大的禱告之後，他們作了一個決定——重新與神立約；並且不止一次。雅各與神立約，摩西代表以色列百姓立約。（十條誠命就是約。）一進迦南之前，又重新立約。大衛與神立約，神向他堅定應許。在以色列人歷史上，神與他們不斷立約。他現在當他們被擄歸回之後；他們再次與神立約。但這次約和以往的有些不同；以往的約，多半是神起意立約的。這次我們却看出是以色列的餘民主動的向主立約。並且，這約還有一個特點，是清楚記在名冊上，並且還有許多人都簽了名。

神有沒有接受這個約呢？在這約中，他們向神要什麼呢？神向他們要求什麼呢？雖然他們不能一一的贅列出來，像摩西在申命記中說的條件，或像所羅門獻殿時那樣清楚的說明存、廢的原則；但這一切都是神沒有不知道的。我相信，他們多次重述列祖的約，他們的心必然有意回到當初神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摩西……的約中，立誓遵行。他們也盼望神憐憫，為他們興起救主，拯救他們脫離仇敵轄制！